



大会 — 第40届会议

技术委员会

议程项目28：航空安全和空中航行政策

空中航行的全面战略： 核准经更新的《全球空中航行计划》

(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

执行摘要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第六版是对将航空新时代带来的挑战转化为机遇的回应，以便航空能够继续促进全球社会福祉。此外，它呼吁所有航空利害攸关方在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上采取行动，通过实施由绩效驱动的空中航行系统的发展变化，一起努力实现共同愿景。

在2019年6月17日，理事会批准了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第六版，在全球空中航行计划门户网站(<https://www4.icao.int/ganportal>)可获取交互式格式版本。此外，附录中还载有关于全球安全和空中航行规划的大会A39-12号决议修订版。

行动：请大会：

- 核准《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 Doc 9750号文件)第六版，在[全球空中航行计划](https://www4.icao.int/ganportal)门户网站上可获取交互式格式，以此作为全球空中航行的战略方向；
- 要求各成员国、地区规划和实施小组(PIRGs)及航空界的所有成员，按照《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持续改进空中航行系统，使之以及时和有序的方式适应全球、地区和本地的机遇和挑战；和
- 通过拟议决议的附录A直到并包括附录B所载的大会决议A39-12的拟议修订。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所有战略目标。
财务影响：	本工作文件中提到的活动将根据2020年至2022年经常方案预算和/或预算外捐助的可用资源进行。
参考文件：	Doc 10075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截至2016年10月6日) Doc 9750号文件，《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第五版

1. 引言

1.1 由航空业代表的强大社会经济驱动力正面临各种挑战。随着旅客和货物通过空中交通在全世界各地流动，空中交通预计将在未来十五年内翻倍。与此同时，对航空系统的新要求、新兴技术、创新的经营方式以及人类角色的转变，不仅带来了挑战，也带来了迫切需要改变全球空中航行系统的机遇，以便航空能够继续推动全球社会福祉。

1.2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 (GANP) 第六版承认航空已进入一个新时期，美好的未来不是出自过去的推断，而是来自于面对未来的挑战，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第六版正是国际航空界对这些挑战的回应。

2.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第六版

2.1 在航空业快速且不断变化的环境中，国际航空运输可持续发展的实现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高性能和无缝的全球空中航行系统。通过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国际民航组织将航空界聚集在一起，以实现灵活、安全、可靠、可持续、高性能和可互操作的全球空中航行系统。

2.2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是与利害攸关方合作并为所有利害攸关方的利益而制定的，是实现国际民航组织战略目标的关键促成要素，在支持“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 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目的的核心目标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9：工业、创新和基础设施。除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外，国际民航组织还针对特定安全和安保领域制定了两项全球计划：《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 Doc 10004 号文件)和《全球航空保安计划》(GASeP, Doc 10118 号文件)。这三个全球计划是互补的。

2.3 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39 届会议核准了第五版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并要求国际民航组织为其下一版采取若干行动，以发展为与地区发展和实施方案相互作用的、绩效驱动的战略规划环境。为此，第六版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内容被规划为一个多层结构，每层都针对不同的受众量身定制。这样可以更好地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其目的是不让任何国家或利害攸关方掉队。四层结构由全球(战略和技术)、地区和国家层面组成，并为地区、次地区和国家计划的一致性提供框架。通过为空中航行系统的演变提供稳定的战略方向，同时及时地提供技术内容的相关性，这四个层面的结构便利开展决策。

2.4 此外，为了使不同的利害攸关方能够获取和使用相关信息，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所有四个层面都可通过支持打印、交互式、基于网络的平台—全球空中航行计划门户网站 (<https://www4.icao.int/ganportal>) 获取。该平台确保了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所有四个层面之间的共同切入点和一致性。此外，该平台及其提供的数字能力使国际民航组织能够开发工具以支持地区和国家层面上的计划实施，并协助管理和优先考虑国际民航组织在空中航行领域的技术工作方案。

全球战略层面

2.5 全球战略层面以电子文件的形式提供，以执行语文编写，并以国际民航组织的六种工作语文提供。它为决策者提供了推动全球空中航行系统发展的高层战略方向。

¹ <https://www.un.org/sustainabledevelopment/>

2.6 本文件的愿景是建立一个全球可互操作的空中航行系统，以及对航空和技术趋势产生的新挑战和带来的机遇采取积极、综合和共同的方法。由这一愿景驱动的、并反映在概念路线图中的演变将创造一个高性能的全球空中航行系统，该系统将满足不断增长的社会期望并减少全球差距。概念路线图旨在通过为其演变提供更全面的方法，基于优势和机遇改变空中航行系统，而不是简单地改进它。

2.7 实现这一愿景需要航空界所有成员的坚定承诺和投入。随着新需求得到满足，全球空中航行系统正在变得越来越复杂。因此，改变本身并不是最终目标，而是实现愿景的途径。改变空中航行系统这一战略不仅符合性能目标，而且也符合许多国家和地区希望更多地利用现有和新兴技术的目标。

2.8 航空业需要通过采取更为跨领域的和全球性的视角来确保其在创新前沿的地位。如果全球空中航行系统不继续实行现代化，全球经济和公民将面临诸多风险或不确定性。

全球技术层面

2.9 全球空中航行系统转型的实现，在于技术管理人员在他们向其汇报的决策者的支持下，持续改进空中航行系统。虽然普遍适用的范本，并且没有确定空中航行系统发展的终止日期，但持续改进将确保系统以及时和有序的方式适应全球、地区和本地的机遇和挑战。

2.10 全球技术层面源自全球战略层面，旨在支持技术管理人员根据具体的运行和性能需求，以可衡量和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来规划基本服务的实施和新的运行改进，同时确保系统的互操作性和流程协调一致。

地区和国家层面

2.11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地区和国家层面确保从运行改进的发展到其实施的一致性，它们为全球航空界提供了短期和中期实施规划的共同基础。

2.12 地区层面通过国际民航组织的地区空中航行计划(ANPs)和与全球战略和技术层面相一致的其他地区举措，应对地区和次地区的性能和运行需求、多样性、制约因素和机遇。

2.13 国家层面侧重于国家计划。与相关利害攸关方协调制定与地区和全球计划相一致的国家空中航行计划，是各国国家航空规划框架的战略组成部分，对实现全球空中航行计划中正在制定的共同愿景至关重要。

3. 大会决议

3.1 根据大会决议 A39-12，《全球航空安全计划》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支持国际民航组织的战略目标。本文件附录所载的部分决议草案着重讨论《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并取代 A39-12：《国际民航组织关于安全与空中航行的全球规划》附录 B。

3.2 在审查附录中的决议时，出于本文件的目的是，请只参照序言和具体与《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有关的附录 B。具体涉及《全球航空安全计划》的决议附录 A，在议程项目 28 项下的 A40-WP/51 号文件中讨论。

4. 结论

4.1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第六版是对航空新时期挑战的回应，也为继续提高全球社会福祉提供了机会。此外，它呼吁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上的所有利害攸关方共同努力，通过由性能驱动空中航行系统的发展变化，一起努力实现共同愿景。

附录

供大会第 40 届会议通过的决议草案

A40-xx: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安全和空中航行的全球规划

鉴于国际民航组织致力于通过各成员国和其他利害攸关方之间的合作，来实现民用航空安全和有序发展的目标；

鉴于为实现这一目标，本组织制定了战略目标，包括安全和能力及效率的目标；

认识到一个全球框架对于支持国际民航组织战略目标的重要性；

认识到基于该全球框架有效实施地区和国家计划和举措的重要性；

认识到通过在国际民航组织领导之下，与所有利害攸关方的伙伴关系，采取合作性、协作性和协调的做法，才能最好地实现在改进全球民用航空安全、能力和效率方面的进一步的进展；和

注意到理事会批准了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第二版第三版和批准了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第五版第六版；

大会：

1. 核准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第二版第三版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第五版第六版分别作为安全和空中航行的全球战略方向；

2. 决定国际民航组织应当实施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并保持其常新，用以支持本组织的相关战略目标，同时确保必要的稳定性；

3. 决定应当与所有有关的利害攸关方密切合作与协调来实施这些全球计划并保持其常新；

4. 决定这些全球计划应当提供一个框架，在此框架内将制定和实施地区、次地区和国家实施计划，从而确保旨在增强国际民用航空安全、能力和效率的努力的一致性、统一性和协调性；

5. 敦促各成员国制定可持续的安全解决办法，以充分履行其安全监督和空中航行的责任，这可以通过资源共享、使用内部和/或外部资源，例如地区和次地区安全监督机构以及其他国家的专长，来做到这一点；

6. 敦促各成员国显示出采取补救行动所必要的政治意愿来处理包括普遍安全监督审计计划(USOAP)审计所查明的安全和空中航行缺陷在内的那些缺陷，并且通过实施全球航空安全计划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的目标和国际民航组织地区规划进程来做到这一点；

7. 敦促各成员国、业界和供资机构为协调的实施国际民航组织全球航空安全计划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提供必要的支持，避免重复努力；
8. 要求各国并请其他利害关系方合作，根据全球航空安全计划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框架制定并实施地区、次地区和国家计划；
9. 指示秘书长促进、提供和有效传播全球航空安全计划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和
10. 宣布本决议取代国际民航组织关于安全和空中航行的全球计划的A38-2号决议A39-12号决议。

附录A

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

.....

附录B

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

鉴于增强航空运行的安全、能力和效率是国际民航组织战略目标的一项关键内容；

通过了A38-12A40-xx号决议 — 具体与空中航行有关的国际民航组织持续政策和相关做法的综合声明；

认识到全球空中航行计划作为运行战略与环境保护达到国际民航组织二氧化碳排放全球志向目标整体措施组成部分的重要性；和

认识到许多国家和地区正在为本国空中航行的现代化制定新一代的空中航行计划；

大会：

1. 指示理事会利用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中的指导，以便制定国际民航组织在空中航行领域的技术工作方案，并将其列为优先事项；
2. 敦促理事会为各国提供全球空中航行计划中宣布的标准化路线图，作为国际民航组织工作的一个基础；
3. 要求各国、地区规划和实施小组(PIRGs)和航空业界使用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所提供的指导进行规划和实施活动，这些活动在顾及运行需要的情况下，根据全球统一的目标确定各项优先次序、目标和指标；

4. 呼吁各国在实施运行改进时考虑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指导原则作为高效运作的环保措施，作为减少国际航空二氧化碳排放的国家战略的一部分；
5. 呼吁各国、地区规划实施小组(PIRGs)和航空业界及时向国际民航组织提交并相互提供关于全球空中航行计划执行情况的信息，包括从实施其规定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6. 邀请地区规划和实施小组利用国际民航组织的标准工具或妥当的地区工具来监测并且与国际民航组织合作分析空中航行系统的实施状况；
7. 责成理事会在地区绩效显示板和年度全球空中航行计划中公布分析结果，起码包括提供关键的实施优先工作和使用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认可的方法估计与航空系统组块升级框架中概述的运行改进实施相关的所有取得的环境效益；和
8. 敦促正在为各自的空中航行现代化制定新一代的空中航行计划的国家，要及时与国际民航组织协调和配合其计划，以确保全球兼容与协调一致；和
9. 指示理事会继续制定全球空中航行计划，并使其与日益发展的技术和运行要求保持同步。